

# 数据赋能做好土地保护“大文章”

## 河南西峡:借力大数据监督提高涉土地行政非诉执行检察监督精准性

### 新视界

本报讯(记者刘立新 通讯员王东 乔乔)“我院运用大数据监督模型发现违法占地案件线索6件,依法启动监督程序,现已督促行为人将违法建筑物全部拆除,涉案的1.68万余平方米基本农田、林地也恢复了原种植条件,退还到村组集体。”日前,河南省西峡县检察院检察官在开展“裁执分离”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案件“回头看”时,该院检委会专职委员朱志海介绍。

据介绍,今年4月,西峡县检察院针对涉土地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排查量大、线索发现难、精度不高等问题,主动构建大数据监督模型,对采集到的裁判文书、执行文书等监督数据进行比对、关联、碰撞、筛查,系统分析后形成“裁执分离”监督案源线索,切实提高了检察监督的精准性。

该大数据监督模型建成没多久就推送了一条涉土地占用的案源线索。据了解,2020年11月,西峡县某石材有限公司未经批准,擅自占用西峡县二郎坪镇其他土地5533.36平方米用于非农业建设。2022年3月,西峡县自然资源局对该石材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收到处罚决定后,该石材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履行,也未申请行政复议

或提起行政诉讼,经催告后仍未履行。2022年10月,西峡县自然资源局依法向法院强制执行。法院立案后,裁定准予强制执行,由西峡县二郎坪镇政府负责组织实施没收在非法占用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但该镇政府一直未落实。

收到线索推送后,该院及时派员进行调查,并结合调查结果依法向二郎坪镇政府发出检察建议,督促其尽快将法院作出的裁定执行完毕。收到检察建议后,二郎坪镇政府组织相关人员迅速对涉案建筑物及其他设施进行没收。今年5月15日,二郎坪镇政府作出书面回复,对该石材公司的执行程序已办结。

为了从源头上堵塞“裁执分离”模式下法院裁判执行不到位的漏洞,今年

9月27日,该院牵头建立协作机制,与县法院、县司法局、县自然资源局及18个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召开联席会议,出台意见规范了“裁执分离”模式下相关案件的申请、审查、执行及文书送达等程序,细化了职责分工,明确了相应的反馈机制,有力推动“裁执分离”制度落地见效,守牢耕地保护法律红线。

“此次土地执法查处领域行政非诉执行情况专项监督解决了一系列存在多年的违法占用耕地问题,县检察院牵头签署规范性文件,既提高了强制执行案件的执行效率,又保证了执行主体的合法性,在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中彰显了检察担当。”西峡县法院行政庭负责人杜继昌表示。

### 最高检发布

## 湖南检察机关对王群涉嫌受贿案提起公诉

本报北京11月29日电(记者于潇 见习记者牛秀敏)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日前,湖南省人民政府原参事王群(正厅级)涉嫌受贿罪一案,经湖南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邵阳市检察院依法向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被告人王群享有的诉讼权利,并依法讯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邵阳市检察院起诉指控:被告人王群身为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依法应当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 贵州检察机关对张富杰涉嫌受贿、洗钱案提起公诉

本报北京11月29日电(记者于潇 见习记者牛秀敏)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日前,贵州省林业局局长一级巡视员张富杰涉嫌受贿罪、洗钱罪一案,经贵州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黔南州检察院依法向黔南州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被告人张富杰享有的诉讼权利,并依法讯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黔南州检察院起诉指控:被告人张富杰利用担任贵州省原平坝县委副书记、副县长、代理县长,原平坝县县长、县委书记,贵州省安顺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贵州贵安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贵州省林业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等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虚构债权债务,掩饰、隐瞒其受贿犯罪所得,依法应当以受贿罪、洗钱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 湖南检察机关对刘珍瑜涉嫌受贿、滥用职权案提起公诉

本报北京11月29日电(记者于潇 见习记者牛秀敏)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日前,湖南省湘西自治州原常委、州人民政府原常务副州长刘珍瑜(副厅级)涉嫌受贿罪、滥用职权罪一案,经湖南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衡阳市检察院依法向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被告人刘珍瑜享有的诉讼权利,并依法讯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衡阳市检察院起诉指控:被告人刘珍瑜身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单独或者通过他人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滥用职权,致使国家利益遭受重大损失,情节特别严重,依法应当以受贿罪、滥用职权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 检察动态

## 【上海市检察院】法检出台全流程在线办理检察建议规定

本报讯(记者江苏辉 通讯员潘志凡) 日前,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上海市检察院共同印发《关于全流程在线办理检察建议工作的规定》,推动全市法院与检察院全流程在线办理检察建议,实现检察建议工作平台共建、数据共享、流程共管与信息互通、短板互补、工作互动。《规定》对办理流程、统筹管理等作出细化要求,明确检察建议在线办理涉及的各个环节,要求法检双方深度运用全流程网上办案体系及大数据、监督管理场景,以数字赋能审判监督、检察监督,推动完善检察建议在线办理、文书在线流转、材料在线提交、数据实时交互、办理全程监督。

## 【宁波市奉化区检察院】签署工作意见强化未成年人权益保护

本报讯(记者蒋杰 通讯员林杰荣) 近日,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检察院与团区委、区委政法委、区法院、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区关工委等部门会签《关于构建未成年人权益全流程司法保护社会支持体系的实施意见》。该意见指出,要持续强化未成年人公益诉讼监督,根据工作需要适时招募不同领域的公益诉讼志愿者,协助检察机关保护未成年人社会公共利益。社会团体、政法各单位还将整合现有资源,探索建设辖区重点青少年帮扶教育基地,并针对16至18周岁的涉案未成年人同步开展法治教育和就业指导,帮助他们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念,以便更好地融入社会。

## 【广州市增城区检察院】“田长+检察长”共同发力耕地保护

本报讯(记者韦磊 通讯员张菲菲) 近日,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检察院联合该区田长办举办“田长+检察长”协作机制联签仪式,发挥检察监督与行政执法衔接配合作用,共同织密增城耕地保护网。仪式上,双方会签《关于建立“田长+检察长”联动协作机制 织密增城耕地“保护网”的实施意见》,并分别向4名法治田长、4名特邀检察官助理颁发聘书。据悉,该院将以机制签署为契机,依托“田长+检察长”协作机制,充分发挥特邀检察官助理、法治田长作用,切实形成工作合力,防止耕地“非粮化”“非粮化”。

## 【昆明市西山区检察院】为医护人员提供入职前普法教育

本报讯(记者刘呈星 通讯员何敬彬) 日前,为进一步抓实抓细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工作,促进医疗卫生系统法治化建设,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检察院检察官走进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以“平安法治进医院、普法强基补短板”为主题,为350余名实习医生上了一堂法治课。检察官结合医院实际,分享了家属冲动医闹等典型案例,以案说法,以“课件宣讲+视频案例展示”的形式为新任医护人员带来一堂精准有效的普法课,让新任医护人员未入职先懂法。课后,许多实习医生犹未尽,继续与检察官进行深入交流。



## 情景小短剧 普法正当时

近日,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检察院与共青团辽中区委、区教育局共同举办法治知识竞赛,辖区27家中小学校派出学生代表参赛。因为比赛开始前,该院未检干警选取学生们比较感兴趣的“正当防卫是什么”等法律问题,通过让同学现场演绎小短剧、互动问答等方式,给参赛学生们带来一堂生动精彩的普法课。

本报记者王玲 通讯员刘俏媛



## 悔罪自新,在参加公益中进行

### 武汉汉南:探索推行“不起诉+社会公益服务”工作机制

本报讯(记者周晶晶 通讯员代琪 谭若尹)“是检察机关给了我这次参加社会公益服务的机会,我一定吸取教训,做个遵纪守法的好公民。”近日,在社区参加社会公益服务的拟不起诉犯罪嫌疑人尹某向记者表示。

尹某是湖北省武汉市汉南区检察院适用“不起诉+社会公益服务”工作机制,引导犯罪嫌疑人参与社会公益志愿服务的第一批人选。

今年10月,尹某因涉嫌犯罪,由公

安机关移送汉南区检察院审查起诉。经审查,承办检察官永安认为尹某犯罪情节轻微,符合相对不起诉条件。为促进犯罪嫌疑人进一步悔罪自新、自觉守法,在征求尹某意见且尹某签署同意书后,该院作出让其参与社会公益服务的决定。截至目前,尹某已完成42小时的社区卫生打扫服务,并通过了公开听证会对其服务行为的评价考核,最终该院依法对其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

据悉,今年8月以来,汉南区检察院

积极开展拟不起诉犯罪嫌疑人自愿参加社会公益服务试点工作,与共建单位朱家山社区联合建立了“不起诉+社会公益服务”工作机制,通过制定“微心愿”公益服务项目清单,供自愿认罪认罚、具有参加社会公益服务的意愿和能力、拟依法作相对不起诉处理的犯罪嫌疑人选择。公益服务内容涵盖“红马甲”环保、“红喇叭”科普、“红帽子”暖心志愿服务等基础事项,同时社区还会根据社区治理中收集的居民诉求制定相对应的服

务内容。对于提供社会公益服务合格的犯罪嫌疑人,检察机关依法对其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对于提供社会公益服务不合格的犯罪嫌疑人,检察机关经综合考虑,可以依法对其提起公诉。

据了解,截至目前,已有13人适用该机制,累计参与社会公益服务600余小时。“下一步,我们将继续运用好‘不起诉+社会公益服务’工作机制,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推进社会诉源治理。”汉南区检察院副检察长张文桥表示。

## 安排环卫工人到配电室休息,不安全

### 山东莘县:检察建议助力消除消防配电室安全隐患

本报讯(记者卢金增 通讯员谢甲霖)“以前那屋里都是电线电器,我们进出要很小心。现在有了专门的休息场所,干完活就可以安心休息了。”近日,山东省莘县检察院检察官陈浩来到该县某广场对一起公益诉讼案进行回访时,听到正在打扫卫生的环卫工人李阿姨这样说。

今年3月,莘县检察院检察官在履职中发现,该县某广场北侧的一处“假山”造型外部挂有“环保驿站”的指示牌,但其内部却被改造成消防配电室。

经现场查看,驿站内空间狭小、杂乱,有消防配电设备,平时环卫工人在这里休息和存放工具,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经过进一步调查,检察官发现该驿站南北长2米左右,北侧放置在运行的低压配电设备,消防配电箱设备旁堆有取暖器、烧水壶等大功率电器以及废弃桌椅等杂物。“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联合发布的《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50054-2011),该配电室的警示标志设置、配电箱之间的安全距离、密

闭性等方面均不符合国家低压配电规范。”陈浩表示,此处“环保驿站”位于当地最繁华的商业圈内,人流量大,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将会对周边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造成重大损害,社会公共利益持续处于受侵害状态。

对此,5月27日,该院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其履行法定职责,消除该广场因配电室管理混乱、功能混用带来的安全隐患。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行政机关积极整改,并邀请检察官现场监督。4月10日,检

察官在现场看到,“环保驿站”的牌子已经摘掉,配电室的室内环境得到了改善,堆放的杂物也得到了有效清理。

7月27日,相关行政机关书面回复莘县检察院,称对涉案配电室“四防”工作,对多余的无用配电箱予以拆除,并通过技术检查确保了安全性,并在广场附近为环卫工人另行安排了休息场所。9月19日,经跟进监督,检察官确认相关问题已整改到位,安全隐患已经消除。

(上接第一版)

### 一场检察文化品牌鉴赏盛宴

此次检察文化品牌选树活动由最高检新闻办公室、检察日报社主办,新闻办文化处、方圆杂志社承办,于今年4月启动,经活动组委会初评,从92个检察文化品牌中评出40个品牌进入复评环节,再由最高检机关各内设机构及直属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投票选出20个品牌入围环节。

最高检新闻办有关负责人介绍道,入围环节的20个品牌覆盖20个省份,涵盖“四大检察”业务、队伍建设等检察工作,是全国检察机关文化品牌建设的优秀代表。

“既有宏观共性,又有微观特写。”定评会上,全国人大代表、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历史研究院副院长李国强表示,检察文化品牌扎根区域文化,诠释了司法精神、司法实践、司法文化的丰富内涵。

“品牌内容侧重不一、形式多样,表现手法多元,呈现效果不尽相同。”全国政协委员、民建中央常委、中国东方演艺集团艺术委员会副主任郭蓉表示,即

便聚焦同一业务领域,也有不同效应。

记者关注到,福建省漳州市检察院“春蕾·童·行 检护未来”品牌推动侵害未成年人案(事)件从被动受理向主动发现、及时干预、联动维权、源头治理转变;四川省成都市检察院“亮晶晶”品牌持续八年致力打造差异化发展矩阵,探索未成年人检察保护新制度、新机制……

“内涵内核精练、表现形态创新、融入业务实践,是优秀文化品牌的三个重要标志。”在中央宣传部文艺局副局长、一级巡视员陆虹看来,文化与业务是共融互促的一体。

中央政法委宣传教育局副局长吕艳利认识深刻:“在历史与现代的连接中赓续红色血脉,在检察与人民的连接中坚守为民初心,让检察文化品牌有了打动人心的力量。”

### 历史与现代连接,政治底色更加鲜明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不忘历史才能开辟未来,善于继承才能善于创新。

“文化的厚度赋予检察以力度、温度。”中央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三局副

局长吴涛说,根植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为检察文化品牌建设提供了源头活水。

山东省潍坊市检察院培育青年干警像红色热土上的王尽美烈士一样尽善尽美,发挥先锋作用,打造“尽善尽美 潍检先锋”品牌;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检察院“知岸检行”品牌坚持知行合一,秉持专业化办案,在英雄江城积极探索办理知识产权案件特色路径……

文化与检察元素交织,传统与现代元素碰撞,让检察文化品牌充满活力。

中央宣传部宣传舆情研究中心副主任叶再春表示,这些品牌是赓续中华文脉、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的生动实践,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增添了鲜活检察注脚。

中央网信办网络传播局新闻处处长李斐说:“它们是检察机关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重要举措,展现了红色文化与司法实践相结合的品牌深度。”

《诗刊》副主编、评论家霍俊明在检察文化品牌建设中看到了推动新时代宣传法治文化、讲好检察故事的重要

性,呼吁检察文化品牌要进一步融入现代传媒格局,顺应时代趋势,加大立体宣传力度。

从历史走向未来,从延续民族文化血脉中开拓前进——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检察院“云护长安”品牌依托“智护云平台”,与区、街道、村三级综合治理和网络化服务管理中心互联互通,实现数字检察和社会治理无缝衔接;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检察院“蓝色驿站”携手社区打造基层党建与检察工作融合新平台,将为民“大情怀”细化为民生“微实事”……

### 检察与人民连接,为民情怀更为真挚

“有颜值,有价值!”

“文化浓度高,为民分量足!”

……

面对琳琅满目的检察文化品牌,评

委们讨论热烈。

司法部普法与依法治理局局长王晓光从法治宣传教育的角度分析说:“切口小,挖掘深,有细节,讲故事,都是走进‘寻常百姓家’的普法好作品。”

“品牌背后是成千上万检察人员为法治中国建设在大街小巷、田间地头奔走,以‘如我在诉’的情怀走进民心,温暖民心,赢得民心。”中国作家协会书记处书记邓凯的话引发共鸣。

检察文化品牌浓缩了检察机关“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切实“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不懈努力。

河北省邱县检察院“检言漫画”品牌以农民漫画的方式解读法律法规,让老百姓看得懂、用得上,释放“星火效应”;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检察院“孔雀河畔的石榴花”品牌,锻造一支由5个民族102人组成,有着光荣历史和团结奋斗精神传承的检察队伍;内蒙古自治区阿荣旗检察院“阿检郎”品牌全网累计粉丝800余万,精心选取社会热点和群众感兴趣的题材创作诙谐幽默的检察产品;创新检察公开和便民服务……

“检察文化品牌强调基层导向,来

源于基层,并向基层延伸,要让群众接受度高,才会有亲和力。”中国作家协会创联部副主任黄国辉将此作为其投票的一个重要原则。

鲁迅文学奖得主、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副院长张莉认为,检察文化品牌不是装饰品,是走进千家万户的必需品,要以大众化方式潜移默化地融入老百姓生活工作中。

“检察文化品牌坚持人民立场,抓住快节奏生活中的碎片化时间,以吸引眼球的方式讲述办案故事。”茅盾文学奖得主、北京作家协会驻会副主席乔叶抛开技术和技巧,以普通民众视角选择了让其倾心的优秀检察文化品牌。

“新时代新征程,检察机关要深入做好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结合文章,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高质效检察履职,为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贡献更优检察力量。”童建明如是强调。

在习近平文化思想滋养下,新时代检察文化建设将不断激励广大检察干警强化责任担当,依法能动履职,筑法治之基、行法治之力、积法治之势,为实现文化强国战略提供检察样板。